

民族舞蹈文化传承发展论纲

◎ 石裕祖 主编

云南大学出版社

音乐学
舞蹈学

民族舞蹈文化传承发展论纲

◎ 石裕祖 主编

音乐学
舞蹈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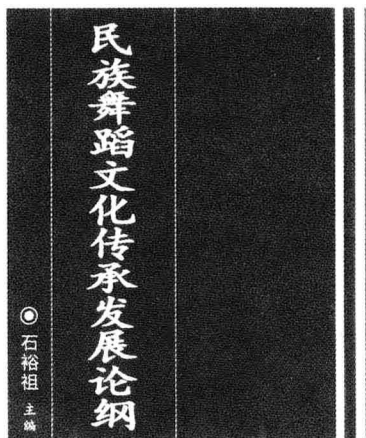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族舞蹈文化传承发展论纲 / 石裕祖主编.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09

ISBN 978-7-81112-993-9

I. 民… II. 石… III. 民族舞蹈—文化—云南省—文集
IV. J722. 2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239261号



策划编辑: 柴伟
责任编辑: 柴伟 刘娟
封面设计: 卢斌

出版发行:  云南大学出版社

印 装: 昆明佳迪兴隆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23.875

字 数: 383千

版 次: 2010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0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1112-993-9

定 价: 52.00元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一二一大街182号云南大学英华园(邮编: 650091)

发行电话: (0871) 5033244 5031071

网址: <http://www.ynup.com> E-mail: market@ynup.com

本书收录的论文为国家哲学社会基金项目“国家西部课题”——“云南民族民间舞蹈文化传承规律及其发展趋势研究”课题组成员提交的研究论文。

项目批准立项号：05IE145

2000年9月，历史将我推到了云南艺术学院院长的位置上。

深感责任重大的我，首先想到的事情是：一所边疆综合艺术院校的生存状态与发展可能是什么。如何不辜负上级组织和广大教职工的厚望，在自己的任期里达到新的发展高度，获得新的办学收成。

在我上任前一年，1999年，我们刚刚开展过一次活动，就是云南艺术学院的建设发展40周年校庆。那一次活动给我留下了悠长的思索：云南艺术学院在历届领导班子努力、一代又一代教职工奋斗和学生们的热情簇拥下走过了40年的艰辛道路，取得了桃李满天下的巨大成就，为今后的发展创造了一个历史高度和前进起点。在此基础上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就成为新班子新生代的历史任务。在总结经验，盘点家当，为成绩骄傲的同时，我们面临的问题是：本科教育办学有较长历史，但没有研究生教育层次；实践型队伍创作能力强，但理论成果少；历史的错综与道路的曲折，体现在校园建筑的犬牙交错状态与后院因为缺少投资而闲置荒芜的情况当中；规模小、社会影响力不够而被提议“合并”的悬剑仍在项上……硬件建设与软件建设的迫切性，成为新里程途中首先遇到的关隘。

勒紧裤带，创造条件建设校园。我们设法获得政府的支持，废除了穿过校园、将校园一分为三的不合理的城市规划道路，从而获得了校园被占用的近20亩土地；建成了美观、现代、受人交口称赞的12 000平方米的四号教学楼；购买了后门外4 300余平方米的楼房成为五号教学楼；购买了紧邻校园的

倒闭工厂的20亩土地，拓宽了校园空间；建设起了13 000平方米的现代化学生公寓留学生楼和完成了虽然不豪华但是在云南省属最高专业水准的12 000多平方米的展演中心——剧场、展厅、藏画室、陈列室。极大地满足了教学发展的需要，扩大了办学规模，后来顺利通过了2004年的教育部的本科教育水平评估，获得了“良好”的等级。

但是，这个等级绝对不仅仅靠这些办学条件的创造，更重要的因素，来自教学、研究、创作展演鼎足而三、齐头并进的发展成果。认识到这些，并在常态工作中变为现实，实在是教师艺术家们、同事们殚精竭虑思考云南艺术学院的生存和发展问题时凝聚起来的群体智慧和在实践过程中付出的共同努力。

我们明确云南艺术学院教学、研究、创作展演三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模式；建立基点（核心课程）、热点（新学科新领域课程）、特点（传统优势和地域资源课程）的课程结构体系；强调地处边疆、便于与民间艺术互动、与地方经济、文化建设结合的发展立足点；突出教学中的实习、实训、实践、实战、实用环节借以增强云南艺术学院学生动手能力，成为办学亮点；探索云南艺术学院依托地区资源和政府支持能够长足发展、具有不可替代性意义和寓个性价值于共性原则的教学体系；我们开始凝练大舞台（戏剧、舞蹈、音乐）、大美术（国画、油画、版画、壁画、雕塑、公共艺术、视觉传达、平面广告、环境艺术、室内装潢、产品包装……）、多媒体（电影摄影、电视摄影、录音剪辑、电脑辅助设计、广播电视编导与制作、动画绘画、动画制作、摄影广告、电视广告、网络设计）和新交叉（艺术生产与管理、艺术经纪人、艺术法规、民族艺术与人类学、教育与戏剧）4个学科大类，将综合艺术院校的综合优势、交叉能力发挥到最大。在明确的思路被教学单位贯彻和被艺术教育家、学者们掌握的情况下，成绩巨大。云南艺术学院的学术能力、学科建设能力、专业建设能力和课程设置能力，有了巨大的发展和长足的进步。有了戏剧学、音乐学、美术学、设计艺术学、舞蹈学和艺术学6个硕士学位授权点；有戏剧学、音乐学、美术学3个已经建成挂牌的云南省级重点学科和艺术学1个在建的省级重点学科；有戏剧（影视）文学、和声、绘画3个省级重点专业，有“戏剧概论”、“视听语言”、“作曲”、“图形创意”4门省级精品课程；有了被国家权威机构组织5 500余名专家认真“定性”评审、在学术影响力、社会贡献率的9项指标“定量”衡量后、从24 300余份期刊中筛选出来、最后认定的“全国中文核心期刊（艺术类）”

的《云南艺术学院学报》作为学术高地与交流平台与国际国内风云对接的窗口；有全省“艺术类师资培训基地”的重托；成为云南省博士学位授权单位、授权点建设单位……硕士点、艺术硕士点、教师硕士课程教育点、艺术本科教育、艺术专科教育、艺术高等职业教育、留学生教育，云南艺术学院的办学，已经逐渐进入了教学、研究、创作展演的良性循环。

我们正在由传统的教学型走向教学研究型大学，而创作展演，是检验教学研究和服社会、贡献文化产品的关键。

我们的转型发展中，研究平台的建设和锻炼队伍的措施，就显得十分重要。通过研究项目和创作项目来锻炼队伍，检验研究成果，经验证明是一种良好的方法。

2001年8月，我们组织出版了云南艺术学院重点学科丛书第一、第二辑共20本，主要分布在戏剧学、美术学和音乐学3个学科，还有艺术学。8年过去，除了不断支持特色教材丛书和精品课程丛书的出版之外，学院各个教学单位和研究单位，也不断支持教职工出版研究和教学成果。我始终认为，一个学校的办学传统和办学成果，一定要有物化形式来承载，否则，在人事代谢、岁月沧桑之后，一所有历史的学校，它的办学成败、优劣、特色和常态，都将会随风而逝，将会成为一种不确定的民间传说。我们积极推动的云南艺术学院特色教材丛书、云南艺术学院精品课程丛书和云南艺术学院重点学科丛书就是重要的物化形式。加上其他不同形式的出版物、制度化的规章制度等等，都成为云南艺术学院办学历史的承载平台，同时会成为学校发展的现实推进器。教材建设、课程建设、专业建设和重点学科丛书建设，就是实实在在的办学核心内容，通过这些建设使师资队伍的建设有了看得见、摸得着的一些措施、手段和重要检验标准。应该说，成效是显著的。把恒常的工作和持续的努力回顾一下，来路的景点集中起来观察，成果丰硕。而且，学科建设的成果扩大到了设计艺术学、电影电视学，舞蹈学，艺术学。不但艺术史、艺术理论、艺术欣赏、艺术家研究，而且，对艺术人类学、艺术教育领域的研究也有重要收获。尤其是艺术教育内容的艺术教育政策、艺术教育规律、艺术发展生态等等的研究，在艺术教育被“艺术考生热潮”推动着迅猛发展、办艺术教育成为办学热点的时候，显得具有强烈的现实针对性。8年前，我在为重点学科丛书写序的时候，书写的是《必要的基石》，讲述的是学术“兴校、强校、名校”的道理；今天，怀着喜悦的心情，打量我

们在学术基石上有了长足发展的教学单位、学科点和专业，抚摸坚实的学术基石上沃土沛然的杏坛，阅读教师们捧献出的杏坛执鞭生涯中产生的研究成果，就像是在欣赏艺术教育的杏坛中争奇斗艳的花朵，芬芳扑面，清新怡人。

身在杏坛27年，如果算上自己念师范中文系的4年岁月，就是31年。从未离开教学岗位和研究领域的我，在与同行探讨教学、交换心得的过程中，自信懂得教师、职工和艺术教育家们的情感方式和情感内容，深知他们的喜怒哀乐，深知耕耘在校园里的教师们那琐屑的辛苦与平凡的伟大，深知杏坛中人那份苦口婆心的后面有多少“三更灯火五更鸡”的自我激励、自我要求、自我敦促的修为。我要在云南艺术学院新的重点学科丛书（第三、四、五辑）出版之际，向云南艺术学院的辛勤园丁鞠躬致敬，感谢他们对云南艺术学院党委和行政一代又一代的领导班子的支持和信任，感谢他们在我学习教育管理、办学育才的这9年中用认真教学、热情创造和潜心研究的实际行动对我的认同和帮衬。

阳春三月，花艳南疆。常言：杏花，春雨，江南。但是，我熟悉的是南疆，不是江南。也曾江南看花，花繁春深；更多南疆踏春，春深如海。南疆花香拂面的时候，我往往油然而生一番比较的心思：较之江南的杏花，亭台楼阁，柳丝烟雨，令人生怜；南疆的杏花顶骄阳、远好雨、亭亭于高山野坝，却别有一种倔强的热烈、艳丽的天然，使人生慕。

云南艺术学院的艺术教育家们，就是南疆的杏花了。在繁忙教学工作、管理、服务的间隙，在重要的社会资源分配的末梢和幸运青眼顾盼的盲点，他们的顽强坚持和奋力拼搏，往往比生活在占尽天时地利的中心城市的教育家、艺术学者们付出的多得多。而且，获得的艺术影响和社会名声，还远不如后者。正因为如此，他们是可敬的、为数更多的一群人。中国大地上，更为广阔的艺术空间里，春光由他们铺就的。

正逢云南艺术学院建校50周年的日子，出版重点学科丛书意义特殊。杏坛拈花，不敢微笑，只有回顾的记忆和瞻望的沉思。因为，我不是智者，我只是杏坛执鞭的一个劳作者，和作者们一样。

是为序。

吴 戈

2009年仲春于昆明麻园

目
录

杏坛拈花（总序）吴 戈 001
民族民间舞蹈文化传承规律及其发展趋势研究石裕祖 001
南涧彝族“跳菜”舞蹈传承的现状分析秦 莹 013
纳西族东巴舞蹈传承人调查	
——以香格里拉三坝乡为例冯 莉 038
云南白族巫舞及霸王鞭舞传承状况的调查报告石裕祖 063
白族“霸王鞭舞”调查与研究孙 森 074
楚雄州双柏县法脿乡者科哨村彝族“大铎笙”考察报告卞 佳 117
云南省砚山县维摩乡幕菲勒村祭祀舞蹈	
——“顶灯跳弦”调查报告袁 蓉 范培明 125
浅析德昂族“水鼓舞”的变迁与传承	
——以潞西市三台山乡德昂族“水鼓舞”调查报告为例陈桂波 板 燕 131
记玉龙纳西族自治县塔城乡陇巴村勒巴舞欧阳园香 140
“与虎共舞”：宗教与世俗的和谐	
——云南彝族“老虎笙”文化内涵与传承分析刘 丽 146
云南藏族与其他少数民族乐舞文化的关联性石裕祖 156
浅析苗族芦笙舞的文化价值及其创新发展熊永茹 165

怒江州福贡县傈僳族民间传统舞蹈文化特征及演变初探	彭小希	174
从玉溪花灯的发展看花灯舞蹈文化建设的价值	额瑜婷	184
璀璨的佤族传统文化	杨洁	189
佤族民间乐舞教材建设与其在高校图书馆建设中的作用	汪瑶	200
景颇族婚丧乐舞文化现状初探	周林晖	210
云南彝族尼苏支系烟盒舞初探	李思源	215
关于傣族传统民间舞蹈的传承与发展	石裕祖	228
试论民族舞蹈的保护与传承		
——以云南地区少数民族舞蹈为例	吴艳	251
云南跨境少数民族音乐舞蹈教育特殊性与对策研究	康建中 石裕祖	257
论云南石屏彝族海菜腔、烟盒舞的保护、传承与开发、利用	李金福 李悦	264
大理洱源西山地区白族民间打歌“哩格高”初探	周林晖	277
博大精深的云南藏族乐舞文化	石裕祖	281
论少数民族舞蹈多渠道保存与多层面发展	刘金吾	301
云南民族民间舞蹈文化传承规律及其发展趋势综合研究	石裕祖 秦莹	309
附 录		
附录一：项目最终成果简介		356
附录二：“云南民族民间舞蹈传承规律与发展趋势研究”专家鉴定结论		362
后 记		369

民族民间舞蹈文化传承规律及其发展趋势研究

石裕祖^①

民族民间传统舞蹈文化是世界各民族的祖先在数千年的历史长河中共同创造的精神财富，是深入了解各民族传统文化的“百科全书”，是一种可视的、活态的、运动着的、非物质的“活的文物”，是一种“人类活态文化财产”。当今，保护与传承民族民间传统舞蹈文化，已成为世界各国政府与文化艺术界的共识。云南现存的约7 818种宝贵的民族民间传统舞蹈套路，是云南26个民族在漫长的历史发展进程中共同创造出来的一座独具特色的民族文化艺术金山。它们不仅是中华舞蹈艺术宝库中的重要遗产，也是世界民族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中一颗最为耀眼的艺术明珠。云南的民族民间传统舞蹈文化，理应成为云南各级人民政府和社会科学界、舞蹈界高度关注、保护和研究领域不可忽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新中国建立以来的实践证明，民族民间舞蹈对增进民族团结，增强爱国主义，振奋民族精神，提高民族自信心，加强人类精神文明交流与传播，均具有不可估量的作用。为此，保护与传承民族民间舞蹈传统文化，理当成为我国的一项重要文化战略。在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过程中，云南作为面向东南亚、南亚的重要门户和通道，经济和文化发展也日益繁荣、活跃。因此，研究民族民间舞蹈文化传承规律及发展趋势所具有的国际意义、学术地位、艺术价值也越来越显得突出。当今世界，古老的民族民间舞蹈文化传统也不断受到经济大潮和外来文化的强烈冲击，面临濒于流失和消亡的威胁。可以说，研究民族民间舞蹈文化传承规律及发展趋势，就是守卫人类精神文明和传统舞蹈的具体行动。各级政府的有关主管部门和舞蹈家们，应抓住西部大开发的历史机遇，义无反顾地担负起时代、民族和历史赋予的使命与责

^①石裕祖：教授、硕士生导师，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专家，云南艺术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云南艺术学院文华学院科研建设规划办公室主任。

任，将民族民间舞蹈文化传承规律研究的课题提上议事日程。

近年来，关于民族舞蹈文化与发展关系的学术研究，推进了民族舞蹈研究的根本性变化。在具有传统社会文化的发展中国家，舞蹈通常被地方的文化、传统和身份的象征特征占有。一部分学者以此为基础，研讨西方现代化的过程中维持文化多样性的经验教训，以期参考借鉴。在研究舞蹈的学术领域，舞蹈人类学的视野仍集中在某些珍稀民族民间传统舞种逐渐消失的地区和其文化特征，并侧重于关注和研究舞蹈传统、舞蹈教育、舞蹈创新、舞蹈产业化与本土舞蹈文化真实性以及所产生的问题。它们都是新近发展起来的民族民间舞蹈传承、发展与旅游舞蹈市场的开发所导致的文化重构研究的理论和方法，而且已经受到国内外相关学者的广泛关注。具体表现为研究范围不断扩大、研究学者增加以及研究主题不断深化。

一

民族民间舞蹈的传承一直都是各国舞蹈艺术家关注的焦点。尽管联合国及各国政府先后以立法的形式制定并颁布了一些保护和发展民族民间传统艺术的政策法规，加强了继承和保护民族民间传统艺术工作的力度，而且一些发展中国家的一部分舞蹈家也在个人力所能及的条件下，尽心竭力地投身于民族民间舞蹈的传承、保护和发展事业。然而，一部分发展中国家及欠发达地区的舞蹈艺术家们却面临着观念陈旧、理论滞后、资金短缺、人才不济、设备落后等诸多困扰。由于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云南民族民间舞蹈文化树大根深、枝繁叶茂，是中国乃至全世界舞蹈艺术之林中的一棵参天大树。所以，对其传承规律及发展趋势的研究具有深远的国际意义和艺术价值。因此，如何科学地把握民族民间舞蹈文化传承规律及发展趋势的问题，在云南也就显得越来越紧迫。

鉴于非物质文化遗产本身所具有的社会影响力和巨大经济效益，非物质文化遗产成了久违的香饽饽。这种自觉与不自觉地对民族文化传承与保护意识的醒悟，引领了更多的人开始关注、青睐、研习、传承和开发民族民间舞蹈文化遗产；与此同时，其强大的功利磁场也驱使并刺激了更多的、形形色

色的、怀揣种种目的的人对少数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竞相无度开发，甚至是任意篡改、恣意滥用。

云南作为正在崛起的民族文化大省和旅游大省，民族文化已经在旅游发展过程中和产业化过程中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获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这种经济动力不仅驱使更多的人对少数民族文化资源竞相开发，也激励了更多的人去研习、传承民族文化。与此同时，在这个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民族民间舞蹈文化传承、保护与开发的热门话题中，也纷纷显露出其存在的问题：

第一，改革开放以前，由于“左”和右的思想路线的干扰，民族民间舞蹈曾被视为“封建迷信活动”、“原始愚昧”；主张“全盘西化”者，将其咒为“农民的自娱自乐”或“终将自生自灭”，予以否定。随着时间的流逝，诸多极其珍稀的民族民间传统舞蹈遭遇“人亡舞亡”的厄运。如：1983年以前，纳西族“东巴”艺人尚有八十多位，而今大多已作古，仅有屈指可数的几位在世，而真正意义上的“东巴”艺术传人则更是寥寥无几。同期，白族“阿叱力”（即白族佛教密宗）乐舞艺人还有二十余位，而今仅有六位古稀老人，且无一个后继之人。哈尼族的“木雀舞”、彝族和壮族的“铜鼓舞”、彝族的“老虎笙”的状况更是令人担忧。此外，云南还有多种珍稀的民族民间传统舞蹈面临失传的危机。

第二，在当今舞蹈界有少部分艺术家，他们原本对民族民间传统舞蹈知之不多，又不愿意耐心诚恳和深入持久地开展田野调查。他们仅仅靠在官办的各类“民族民间舞蹈会演”、“民族民间艺术节”中猎获到的对民族传统舞蹈的一知半解或九牛一毛的表象素材、资料、传闻，便大言不惭地以“原汁原味”、“原生态”、“新观念民族舞”等为名进行大无畏的“创新”，以致在中国舞坛出现被批评家斥为对民族民间传统舞蹈进行“异化、淡化、丑化”的倾向。由于这一类舍本逐末且异常风靡的“舞蹈新观念”在国内外有着较大的市场空间与社会文化背景，于是在吹糠见米、急功近利的“舞蹈新观念”的驱动下，“创新”出许多不土不洋、以假乱真、以讹传讹的“民族”舞蹈。类似这种搞“转基因式”传承的某些艺术家，也在媒体铺天盖地的追捧声中成了云南少数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大功臣”、“救世主”和“保护神”。如此种种，实际上也构成了对民族民间传统舞蹈传承、保护与创新的又一种潜藏的危机。

第三，还有一部分艺术家、舞蹈家，确实力图以“传承民族民间舞蹈”为奋斗目标，以个人抑或外援的力量开办了集纳多种民族民间艺人于同一地点的传承民族民间舞蹈的活动并组成了团体。这类传承民族民间舞蹈的活动与团体，在一定时期内也起到了培养“复合型”青年民族民间舞蹈表演人才，为宣传民族民间舞蹈文化传统、推介云南省的民族民间舞蹈品种、提供经营性民族民间舞蹈文化服务的作用。这类活动与组织对促进云南省的旅游业、提高云南民族民间舞蹈知名度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也曾一度在国内外产生过较大的反响。然而，从“舞蹈生态学”、民族学、艺术人类学和文化传播学的角度来审视，此类脱离本土、脱离民族民间舞蹈文化生态环境的传承民族民间舞蹈的方法和理论，事实上却是对民族民间传统舞蹈进行着一种在不同民族舞蹈与不同传承者之间的“交叉式”的、“转基因式”的“传承”。这种“传承”的结果必然产生另一种“复合型”的“转基因民族民间舞蹈”。毫无疑问，在商品文化、旅游文化发展过度的初期，“复合型”的、“转基因”的民族民间舞蹈具有巨大的诱惑力，并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然而，从历史的、科学的艺术发展观、艺术传承规律的视角来审视，“交叉式”的、“转基因”的民族民间舞蹈保护和传承方式，对民族民间传统舞蹈的保护、舞蹈的创作与繁荣或民族舞蹈产业化的健康发展，均将产生诸多潜在的、负面的影响。

第四，当代各地旅游的经济和文化的属性，使地域民族舞蹈的表演成为旅游和地区文化发展中最为活跃的因素。因此，有的人担忧在与旅游结合的商业性极为凸显的地方，旅游文化消费中产生的迎合与媚俗倾向可能会导致民族文化特征和意义的肤浅与媚俗化。他们认为，旅游舞蹈、餐厅舞蹈从某种程度上来说能够淡化或异化一个地方真实的民族地域感，以至于使人们在带有文化的景观特征中逐渐疏远真正的民族民间传统舞蹈文化。

然而，这一切在当今社会转型期和文化转型期当是一种不可避免的常例。

上述种种事象表明，舞台艺术舞蹈、旅游餐厅舞蹈、地域民族表演舞蹈、教育舞蹈、体育舞蹈及民族舞蹈文化产业等领域的健康与可持续发展，必须有赖于建筑在对民族民间舞蹈文化传承规律及发展趋势研究的坚实的基础上。

二

随着世界经济的迅猛发展，各国在注重科技和经济发展的同时，愈来愈重视对本国传统的民族文化艺术的保护和传承。保护与传承民族民间舞蹈传统文化，已成为世界各国的共识。十多年来，各国舞蹈家以“如何保存民族传统舞蹈”为主题的国际会议已历十多次。民族民间舞蹈的传承一直都是各国艺术家、民俗学家和文化人类学家关注的焦点。

国内外学术界在舞台艺术舞蹈、旅游餐厅舞蹈、地域民族表演舞蹈领域的研究，越来越多地涉及舞蹈的社会文化阐释方法和哲学思考。特别是对不同文化群体之间，文化相互作用中的舞蹈表演、舞蹈创作、舞蹈衍化、舞蹈发展等问题的探索与研究日益深入。

目前，国际上对民族舞蹈传统文化的研究，主要集中于民族民间舞蹈传承、发展和旅游舞蹈市场的开发及其所导致的文化重构和现代化进程中对民族文化变化和转变机制的影响等方面。所以，把舞蹈因素融入地方文化重构和现代化进程中对民族文化变化和转变机制的影响的范例性研究，尤其显得紧迫。侧重于把舞蹈表演、旅游舞蹈纳入民族文化，在特定地域进行综合性的实证研究，不仅可以深化和发展民族民间舞蹈传承的理论，也为民族舞蹈的跨学科研究开辟了更加重要的研究空间。

此外，国内学术界对旅游、民族文化与民族发展关系的研究，主要是从旅游人类学的视角对民族文化主客关系及当地居民在旅游中所经受的民族文化适应的变化等方面而进行的。尤其强调旅游中的外力的文化影响作用，如对当地居民民族语言的影响、对接待地社会文化的影响、对民族风情与民俗资源的影响、旅游的社会影响分析及对策研究等。而把旅游作为一种在地方文化构建中的动态因素与文化、社会、经济、政治因素一起综合作用于地方现代化发展对云南省的文化现象和文化产业实践具有重大的理论与实践意义。综观云南民族舞蹈的研究已有很大的发展，特别是在文化与环境、地方建设的文化动力机制等方面。但对于文化消费、民族特征、地方构建与文化重构等问题的研究尚有欠缺。如今，人们日渐关注到了民族舞蹈作为民族地区和旅游发展中的重要人文因素，以及其折射出的民族舞蹈文化与旅游关系的特性和问题。此间，在对地方现代化进程中的地方特征、民族特征和文

化重构的关系理论进行研究,对云南民族文化产业发展的文化政策的研究,对建立一种民族地区新型的旅游、文化和民族地区和谐发展关系的研究等方面,都需要更深入地与民族舞蹈、旅游和文化地理学的研究交叉结合,进行跨学科的研究,以求对民族民间舞蹈文化进行科学客观的阐释。

2003年以来,被云南省政府主管部门视为民族文化产业发展典范的民族舞蹈诗《云南映象》、《丽水金沙》、《风花雪月》等作品的出现,的确带来了地方经济和民族文化的繁荣。有的人认为这是作为消费的文化重构的反映;抑或是对原生态文化的感悟、追求与创造;又或者是旅游舞蹈文化与商业化的结合……正反映了人们对民族舞蹈文化在旅游中已发展成为一种产业并将形成云南又一支柱产业的“云南文化现象”动因的思索。

我们应该看到,目前云南文化产业的发展实质尚待构筑应有的、更加牢固坚实的民族艺术科学研究基础。文化产业和流行文化产业与西方物质文化遗产有本质的不同。文化的易变性和非实体性,决定了在保存民族文化多样性的地区,文化产业与文化繁荣的双赢局面的理想模式并不是一件一蹴而就的事。过去,在发展中国家不乏以牺牲民族文化为代价换来地方经济发展的例证。与此相关,云南省是众所周知的以民族文化推动地区经济发展的文化旅游大省,这种立足文化资源带动经济发展的全新思想以及把文化产业培育成为云南省新的支柱产业和经济新增长点的战略,使云南的文化产业在近两年获得了空前的发展。在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的进程中,旅游成为正在进行的地方特征构建的重要因素。基于此,对民族文化特征、地方现代化进程和文化重构问题中人文地理学研究理论结果的多样性的议论,说明对以舞蹈文化为主题的研究,在拥有民族文化多样性的地区及本土文化占据地方空间的地区,需要进行更多的地域性的理论研究和实证探索。

“云南模式”或“云南现象”实质上是发展中国家拥有民族文化多样性的地区,在旅游发展中用本土文化占据旅游的过程,也是国际旅游艺术、文化与地区发展关系研究的根本性转变。由此可见,不失时机地抓紧研究云南民族文化产业的健康、科学和可持续发展问题,提升云南文化产业和促进旅游发展,关注旅游发展导致的民族文化重构及影响与相关政策,确实是云南文化艺术发展的当务之急。

三

当代文明在高速发展，同时也逐渐形成强势文化对弱势边缘文化的侵扰，导致许多民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急剧消亡或流变。在这种背景下，人们重新关注文化本土化的问题，关注人类文化不同的精神存在载体及发展中国的文化传统与可持续发展问题。因此，在全球范围广泛开展探索和研究民族民间舞蹈文化的传承与发展的活动，正是在国际、国内许多学者紧急呼吁高度重视人类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发展的学术背景下产生的。近年来，直接赴滇进行此项学术交流、考察或予以资助的有：美国、挪威、英国、法国、日本、韩国、印度、印度尼西亚、新加坡、菲律宾、泰国、越南、缅甸等二十多个国家和我国香港、台湾地区的大批专家学者。大多数人都认识到保护、传承和发展自己的民族民间文化，不走西方工业文明发展初期民族民间文化消亡的老路，使数千年来存活于云南的丰富多彩、独具特色的民族民间舞蹈文化遗产在世界文化之林中重现辉煌。这是一件富有世界意义、历史意义、时代意义、理论与实践探索意义的大事。

近年，我国部分省、市、自治区的政府、人大和文化、民委等行政主管部门先后以立法的形式制定并颁布了一些保护和发展的民族民间传统艺术的政策法规，为加强保护、继承和弘扬优秀民族民间传统艺术提供了法律保障机制。云南省政府曾经提出了云南文化发展“三步走”的战略，即立足云南、走向全国、打入世界，将2003年作为“统一思想年”，2004年作为“文化繁荣年”，2005年作为“产业发展年”。政府的“文化先导战略”，确实带来了地方经济和民族文化的繁荣。实践证明：要使这些政策法规真正落实到位，还必须建立在对各民族民间传统艺术的社会历史、文化背景、生态环境、存活形态、盛衰演进等现状进一步的科学把握，尤其是在对各民族民间传统文化古往今来的传承规律和演进机制等重要内容进行深入持久地、系统科学地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的基础上。

被云南省政府列为民族文化产业发发展典范的民族舞蹈诗——《云南映象》，是消费的舞蹈文化重构的反映，它对原生文化的追求、创造与文化艺术市场化的结合，反映了云南在旅游业发展过程中，民族舞蹈文化正在追求文化真实中复苏、创造与重构本土文化，并在生产和消费传统文化的过程中